

表三：2014年本地氮氧化物主要排放源頭
各佔本港氮氧化物總排放量的百分比

排放源頭	所排放氮氧化物佔 本港氮氧化物總排放量的百分比*
道路運輸	19%
航運	33%
非道路移動機械	7%
公共發電	33%
其他	8%
註：*2015年排放清單仍在編製中	